

工种的比例,要符合地质工作规律,并适应找矿难度越来越大的形势。要进一步研究技术结构的合理比例,及时调整,以适应地质工作发展的需要。当前,要使物探、化探的投资比例增加到占地勘费总额的7%,特别要加强探化工作。要通过改革,采取跨地区招标承包、联合工作方式,增强地质队伍的机动性,把队伍部署到最需要的地方去。

5. 科研工作要与地质工作布局相适应

科研工作要为地质勘查的发展提供理论指导和技术储备。(1)合理安排基础、应用和开发研究。把90%左右的科研力量和经费投入近期有效益的应用研究和开发研究,集中力量解决一批重大的综合性地质科技问题。把10%左右的科研力量和经费投入基础研究和某些周期较长的应用研究,加强地质理论和技术储备;(2)矿产资源研究要把能源矿产地质放在首位,加强天然气地质的研究。固体矿产中要加强贵金属、非金属和部分有色金属矿产地质的研究。在大力开展成矿规律和隐伏矿床预测研究的同时,开展资源开发应用和综合(回收)利用的研究,特别是非金属矿产利用技术的开发研究;(3)在技术方法研究方面,要加强常规技术的应用开发,同时重视先进技术的研究和开发,做好技术储备;(4)要积极开展在改革、开放形势下的思想政治工作的研究,提高以地质技术经济和管理科学的研究,提高软科学研究的比重,促进地质工作宏观决策科学化;(5)要在抓好国家和部重点攻关项目的同时,努力推进地质“星火计划”的实施,安排好一般地质科技项目。

部要加强调查研究、宏观指导和组织协调,进一步完善宏观地质工作布局。各省局要

坚持调查和研究经济、社会发展对地质工作的需要,把建设需要与成矿地质条件的可能以及人财物的可能更好地结合起来,从各省区的实际情况出发,因地制宜地完善本地区的工作布局,统筹全面安排好本地区“七五”地质工作项目。各地勘单位要处理好当前与长远的关系,适应地质工作布局的要求,制定好本单位的计划,并认真组织实施。

·短评·

完善地质工作布局是个带战略性和全局性的大问题,直接关系到地质找矿效果和地质工作的经济、社会效益。朱训同志报告中提出的完善地质工作布局的原则、方针和要求,各局都必须遵循。报告中还提出了各部类地质工作之间的重大比例关系,这是根据地质工作在以往几个五年计划中的实际执行情况,并考虑到今后的发展而提出来的,是从部的角度进行宏观控制的一系列重要指标。它体现了宏观需要。我们每一个地区、每一个部门的工作都必须从宏观地质工作布局的要求出发,明确加强哪些,保证哪些,控制哪些,以利于协调发展。各局也必须根据宏观布局的要求,结合各省、各地的实际,进一步搞好本省、本地地质工作布局,确定各部类地质工作的结构比例。大多数省局的基础地质和广义环境地质工作投资的比例,大体上要要与部里的要求相近,这样才能基本保持总体的平衡,当然东、中、西三大经济地带可以略有不同。至于矿产地质工作中各矿种的比例则应根据实际情况,各地可以而且应当有所差别。但从整个地矿系统来看,应大体上保持合理的比例,以全面适应各方面的需要。因此,从地质矿产部来说,应该加强分类指导;各省局要顾全大局,既要实际出发,又必须接受宏观指导。